**附件7**

**温馨提示**

为确保资格复审有序高效进行，请务必注意以下事项：

1、在规定时间到达资格复审现场后，请先认真、准确填写《入闱考生资格审查表》中各个项目（**审查意见一栏不填**）。

**①报考职位：**填写某招录部门的具体职位或某市（县）局的具体职位，如：吕梁市招商引资局(参照管理)\_科员1。

**②考生身份：**分“应届毕业生、未就业毕业生、社会在职人员”三种。

**③工作单位：**填写现所在工作单位;办理人事代理的需注明代理机构，如：“吕梁市人才市场（人事代理）”；未办理人事代理的填写“待业”并注明档案存放机构。

**④户籍：**填写常住户口所在地（如户口在学校，填写入学前户口迁出地），格式为“××省××市××县”。

**⑤**报考“服务基层项目”特设岗位的人员，需提交网上下载打印并经相关部门盖章审核的《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审核表》。

2、考生填写好《入闱考生资格审查表》后**根据自己所报职位**，到指定窗口排队进行资格复审。

3、审查所需的原件、复印件请按下列顺序整理：

身份证、户口本（或户籍证明）、毕业证、学位证（所报考职位无学位要求的无需提供）原件及复印件和所在单位同意报考证明、《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审核表》原件（仅报考服务基层项目特设岗位考生提供）。

4、资格审查完毕后，按指示到指定窗口**统一照相**，**登记联系方式**。

5、面试事宜请考生随时关注山西人事考试网（www.sxpta.com）。

**谢谢合作！**

 **吕梁市人社局公务员管理科**